



文學新鑰 第15期
2012年6月，頁1-34
南華文學系

從《俗務要名林》 看唐代民間的服飾文化

洪藝芳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摘要

關於唐代的服飾，傳世典籍的記載頗多，但是所顯現的多係上層社會的服飾，對於平民百姓服飾的記載卻是相當匱乏。而敦煌寫本字書《俗務要名林》，除了在教育與語言方面具有一定的價值之外，也為研究唐代民間，尤其是敦煌地區民間的服飾文化，提供了相當珍貴的第一手資料。

本文以《俗務要名林》中所保存的男服部、女服部、綵帛絹布部等有關服飾的詞彙為研究對象，說明《俗務要名林》的時代與性質，並將服飾的詞彙一一加以校錄。進一步針對其所反映的胡漢文化融合、婦女風氣開放、審美觀念進步、衣料品種多樣等服飾文化進行探討。同時，論述唐代敦煌地區民間服飾文化形成的時空背景。期能藉此重現唐代民間服飾文化的真實面貌，並且彌補傳世典籍對於民間服飾記載的不足，突顯其於中國服飾文化史上具有補白的重要作用與價值。

關鍵詞：敦煌、俗務要名林、唐代、民間、服飾文化



從《俗務要名林》看唐代民間的服飾文化

A Rearch on Folk Costume Culture of the Tang Dynasty through “Su Wu Yao Ming Lin”

Hung I-Fang

Associate Professo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National Penghu University.

Abstract

There have been a great number of literary classics and documents remarking on the costumes of the Tang Dynasty for centuries. However, most of them put their emphases on the costumes of the upper class while few talked about folk costumes. Among them, the dictionary of Dun-Huang manuscript “Su Wu Yao Ming Lin” can not only be served as a valuable material in education and language, but also an extremely good material that could actually reflect the folk costume culture of the Tang Dynasty.

The subjects of this study are vocabularies of costumes, including men’s wear, women’s wear, colored silks and silk clothing preserved in “Su Wu Yao Ming Lin”. This study firstly explains time and nature of “Su Wu Yao Ming Lin”, then collates



and records the vocabularies of costumes. Further, this study aims at the following costume cultures and discusses them, which are the cultural blending of Hu and Han, the open ethos of women, the progress of aesthetic and the various dress materials. At the same time, this study would like to discuss the background formed by folk costume cultures in Dun-Huang area of the Tang Dynasty. This study expects to reappear the real appearance of the Tang Dynasty's folk costume cultures by this way, making up for the shortage of the folk costumes recorded in descendant literatures to highlight its important role and value of filling the gaps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costume cultures.

Keywords : Dun-Huang “Su Wu Yao Ming Lin” Tang Dynasty
folk costume culture



一、前言

服飾是人類生存所必需的物質，也是文化的重要體現。中國的服飾文化，源遠流長，在五千餘年的發展史中，隨著不同的時期、民族、地域、階層、風俗、製作而有所不同。唐代是中國歷史上的鼎盛時期，其疆域廣大、中外交流頻繁、社會經濟高度發展，使得服飾更加豐富而多樣，並且蘊含著深厚的文化內涵，形成了輝煌燦爛的服飾文化，是服飾文化發展史上一個相當重要的環節。

關於唐代的服飾，傳世典籍的記載頗多，但是所顯現的多係上層社會的服飾，對於平民百姓日常服飾的記載卻是相當匱乏。所幸敦煌文獻重見天日，在極豐富的文書中，保存種類繁多的唐五代字書寫本，《俗務要名林》便是當中極為寶貴的一種，它是因應當時民間識字教育而編，所以主要內容都是民間日常生活中各種實用名物之文字與語彙。其價值誠如姜亮夫《敦煌學概論》中針對《俗務要名林》說：「書中多俗字，往往不見於通常的字書和韻書，這同寫書目的——為俗務要名而作，應是一致的。所以，它無疑是唐代社會，尤其是敦煌地區的社會生活的寫真，可以從中考見當時語言情況和社會情況。」¹顯然《俗務要名林》除了在文字學和音韻學上具有一定的價值之外，也由於其反映了唐代社會生活的真實樣貌，因此為研究唐代民間，尤其是敦煌地區民間的服飾文化，提供了相當珍貴的第一手資料。

歷來有關唐代服飾的研究，在材料上，主要著眼於傳世典籍與敦煌壁畫，而鮮少將焦點置於《俗務要名林》中服飾材料的探索。就目前所知，有 2011 年葉嬌〈唐代敦煌民眾服飾芻議——以

¹ 見姜亮夫《敦煌學概論》，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 61-62。



敦煌文書《雜集時用要字》和《俗務要名林》為中心》²，針對《雜集時用要字》和《俗務要名林》中部分的服飾詞彙進行簡要的疏證，並對敦煌的男子著裝、女子裝束和妝飾妝容做了初步的介紹，但因其對於文化的著墨較少，所以較難充分呈現其服飾文化。有鑑於此，乃不揣淺陋，嘗試以《俗務要名林》中所保存的男服部、女服部、綵帛絹布部等有關服飾的詞彙為研究對象，說明《俗務要名林》的時代與性質，並將服飾的詞彙一一加以校錄。進一步針對其所反映的服飾文化進行探討。同時，論述唐代敦煌地區民間服飾文化形成的時空背景。期能藉此重現唐代民間服飾文化的真實面貌，並且突顯其於中國服飾文化史上的意義與價值。

二、《俗務要名林》及其服飾資料

為使敦煌寫本字書《俗務要名林》得以定位和定性，俾便於進一步探究其所反映的服飾文化。本文首先針對《俗務要名林》的時代和性質進行說明，並且將其中有關服飾的詞彙一一加以校錄。

（一）《俗務要名林》的時代與性質

《俗務要名林》的成書時代，史志不曾著錄，今所知見的敦煌寫本 S.617 號、P.2609 號和 P.5001 號等三個寫本均無年代題記可資考察其年代。英人翟理斯著錄 S.617 號（G.7800）時，疑為第七世紀寫本。周祖謨〈敦煌唐本字書敘錄〉則由「虎」字下避諱音「武」來看，認為可能是唐人避唐太祖（李虎）名諱的緣故，

² 葉嬌〈唐代敦煌民眾服飾芻議——以敦煌文書《雜集時用要字》和《俗務要名林》為中心〉，《敦煌研究》2011：4，頁 82-86。



從《俗務要名林》看唐代民間的服飾文化

也就是可能出於唐人之手。³朱師鳳玉指出：「《俗務要名林》內容除『獸』部以『音武』注虎字外，鳥部『鶉』下，S.617 及 P.2609 注作『鷗之類也，音純』；『鶉』下注作：『羊照反』。『純』為唐憲宗李純之名諱，『照』為則天武后之名諱，寫卷皆不避諱，據此以推，則此《俗務要名林》之抄本如翟里斯所說為七世紀抄本，殆為可信。」⁴經由前賢的考證可知，《俗務要名林》當是七世紀敦煌地區的寫本。

《俗務要名林》，所謂「俗務」，蓋指世俗間日常生活之各種事務；「要名」，則指重要常用之事務名稱與文字。因此顧名思義，敦煌寫本《俗務要名林》的性質，乃是針對民間日常生活中各種常用重要之語彙加以分類編排，除了方便檢閱之外，也是作為學童學習識字的通俗要用字書。⁵

（二）《俗務要名林》的服飾資料

今所得見之敦煌寫本，可確知屬於《俗務要名林》殘卷者，計有：S.617、P.2609 和 P.5001 三寫卷。⁶

S.617 號，首尾俱缺，存 215 行。其殘存有：〔器物部〕⁷、田農部、養蠶及機杼部、女工部、綵帛絹布部、珍寶部、香部、

³ 參周祖謨〈敦煌唐本字書敘錄〉，《敦煌語言文學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8，頁 50。

⁴ 見朱師鳳玉〈敦煌寫卷《俗務要名林》研究〉，《第二屆國際唐代學術會議論文集》，台北：文津出版社，1993，頁 682。

⁵ 同註 4，頁 674。

⁶ 同註 4，頁 671-679。

⁷ 〔 〕表示原卷缺損或漏字，括弧內為增補之字。{ } 內為字體偏小之字。（ ）表示前字為誤字、別字或同音通假字，括弧內為更正之字。□表示缺損或難以辨識解讀之字，若干□□□表示缺若干字。——、——、——表示不能確定所缺字數，分別指上缺、中缺、下缺。



彩色部、數部、度部、量部、秤部、市部、菓子部、菜蔬部、〔酒部〕、肉食部、飲食部、聚會部、雜畜部、獸部、鳥部、虫部、魚鱉部、木部、竹部、草部、船部、車部、火部、水部、疾部等三十二部。

P.2609 號，首缺尾完。分作二段，首段存 164 行，第二段存 21 行。尾題：「俗務要名林一卷」，此寫卷殘存：〔量部〕、〔秤部〕、〔市部〕、菓子部、菜蔬部、酒部、肉食部、飲食部、聚會部、雜畜部、獸部、鳥部、虫部、魚鱉部、木部、竹部、草部、舟部、車部、戎仗部、〔水部〕、〔藥部〕、手部等二十三部。

P.5001 號，首尾俱缺，存 41 行。殘存有：□□部、親族部、□□部、宅舍部、男服部、女服部等六部。

就現存《俗務要名林》殘存的内容而言，可用以考察唐代民間服飾之資料，主要為 P.5001 的男服部和女服部【圖一】，以及 S.617 涉及服飾原料的綵帛絹布部【圖二】。本文對於《俗務要名林》之校錄，主要根據《英藏敦煌文獻》和《法藏敦煌西域漢文文獻》之寫卷圖錄，⁸並參酌張金泉、許建平《敦煌音義匯考》中《俗務要名林》之校記⁹與陳璟慧《敦煌寫本《俗務要名林》研究》之錄文¹⁰。同時，為求一目瞭然，不以原卷之行款逐行表示，而以名物之詞彙逐條羅列於下：

男服部（P.5001）

⁸ 英國國家圖書館等編《英藏敦煌文獻》（第二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頁 93。法國國家圖書館等編《法藏敦煌西域漢文文獻》（34），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 3。

⁹ 張金泉、許建平《敦煌音義匯考》，杭州：杭州大學出版社，1996，頁 645-744。

¹⁰ 陳璟慧《敦煌寫本《俗務要名林》研究》，杭州大學碩士學位論文，1997，頁 19-45。



從《俗務要名林》看唐代民間的服飾文化

01.	飾□ {呼潏反}	02.	纓 {於盈反} □□
03.	衫袍巾 {居銀反}	04.	帽 {莫報反}
05.	簪 {側金反}	06.	□□ {下早二反}
07.	禪 {古門反}	08.	衲 {禪，職容反}
09.	鞞靴 {呼□反}	10.	鞋 {戶佳反}
11.	□□ {經，踈西反}	12.	鞞 {亡發反}
13.	繫 {皮繫也。博講反}	14.	屨 {蘇協反}
15.	屨 {渠逆反} □□	16.	絰 {帶皮。他丁反}
17.	□□ {上音烏，下古冗反}	18.	條 {靴繩。土高反}
19.	筆 {□□反} □□	20.	書 {詩諸反}
21.	簡 {佳眼反}	22.	軸 {陳六反}
23.	裘 {陣栗反}		
按：筆、書、簡、軸、裘五條詞語，疑為寫卷錯置。			

女服部 (P.5001)

01.	假髻 {上音□，下音□}	02.	髮 {頭髮。皮義反} □□
03.	□□ {釵} {楚皆反}	04.	鈿 {釵之類。奴協反}
05.	步搖 {下余昭反}	06.	珮 {□對反}
07.	釧 {處戀反}	08.	環 {指環。胡關反}
09.	媚子 {上□□}	10.	胭賢 (脂) {上烏賢反}
11.	鏡匣 {鏡匣。胡甲反}	12.	莊 {飾面。音庄}
13.	奩 {莊奩。音廉}	14.	靨子 {上烏協反}
15.	鴉□ [黃] {上烏加反}	16.	烟支 {上音燕，下音支}
17.	胡粉 {下府吻反}	18.	青黛 {下音代}
19.	蘭澤 {□□香}	20.	□□ {下到反}
21.	口脂 {下諸夷反}	22.	梳 {所居反}
23.	枇 {密梳，頻二反}	24.	眉篋 {布鷄反}



25.	領巾 { 下居銀反 }	26.	帔子 { 上普義反 }
27.	裙 { 音群 }	28.	褙複 { 上音麥，下音福 }
29.	袂被 { 上音□，下羊石反 }	30.	襜褕 { 上普答反，下音當 }
31.	襟 { 衣前□幅。音金 }	32.	□ { 襟之名，□□反 }
33.	袖 { 徐救反 }	34.	襍 { 卑小反 }
35.	褱 { 裾褱。於□反 }	36.	紐 { 紐子。居柳反 }
37.	襜 { 裾襜。普諫反 }	38.	裾 □□□
39.	□□□ { 腰裙。上卑□反，下音□ }	40.	禪 { 音單 }
41.	肱袷 { 無絮。音□ } □□□	42.	□鄣 { 下章亮反 }
43.	幘 { 幘音符玉反 }	44.	屮 { 小幘子。普亞反 }
45.	裹 □□□	46.	□□□ { 子上上向反，下音身 }
47.	挽 { 生子，上免難，亡辨反 } □□□	48.	鉗子 { 上巨巖反 }
49.	鑲 □□□		

綵帛絹布部 (S.617)

01.	綵 { 雜色帛。千待反 }	02.	繒 { 綵云別名也。目陵反 }
03.	綺 { 輕紗綵。祛蟻反 }	04.	繡 { 錯綵縷 }
05.	纈 { 胡結反 }	06.	縠 { 紅祿反 }
07.	綾 { 力競反 }	08.	紋 { 小綾。音文 }
09.	獨窠 { 綾名。下苦和反 }	10.	雙柎 { 下音巨 }
11.	龜甲 { 上俱眉反 }	12.	雀眼 { 上將藥反 }
13.	填心 { 上音田。已上五種綾名 }	14.	羅 { 盧多反 }
15.	孔雀 { 羅名，下將藥反 }	16.	瓜子許春 { 已上三種羅名 }



從《俗務要名林》看唐代民間的服飾文化

17.	錦 { 居飲反 }	18.	波斯 { 錦名也。下音私 }
19.	臥鹿 { 上吾貨反，下音祿 }	20.	鴨子 { 上烏甲反 }
21.	對鳳 { 已上四種錦名 }	22.	絹 { 規面反 }
23.	練 { 熟練。郎見反 }	24.	帛 { 帛練。音白 }
25.	衿 { 絹衿。巨淹反 }	26.	𦃟 { 絹疋。當了反 }
27.	緇 { 舒夷反 }	28.	紬 { 直由反 }
29.	緻 { 絹密。直智反 }	30.	紕 { 練惡。也離反 }
31.	綿 { 彌連反 }	32.	絮 { 想慮反 }
33.	牽縈 { 惡絮。上苦賢反，下力之反 }	34.	布 { 補路反 }
35.	筒布 { 細布名。上音同 }	36.	高機布 { 上細布 }
37.	土布 { 上音杜 }	38.	板布 { 上博限反 }
39.	□布 { 上音私 }	40.	葛布 { 上土□反 }
41.	紵布 { 上直□反 }	42.	練 { 青紵布，色魚反 }
43.	葛 { 絹葛為布。□□反 }	44.	氈 { 細毛布。徒協反 }
45.	氈 { 亦毛布。胡葛反 }	46.	蕉布 { 緝蕉為布。即遙反 }

三、《俗務要名林》所反映的

唐代民間服飾文化

《俗務要名林》中的男服部、女服部和綵帛絹布部，內容包含衣裳、首服、鞋履、妝飾和衣料等，本文據之以探討唐代民間的服飾文化。



(一) 反映胡漢文化融合

《俗務要名林》中的男服部與女服部，在衣裳、鞋履和妝飾等方面，除了漢族的服飾之外，也大量吸收了西域胡人的服飾特點，尤其是男服「鞞靴」和女服「帔子」，明顯反映出唐代民間服飾胡化的特色，因此，本文主要針對這兩方面加以說明：

關於男服「鞞靴」，《俗務要名林》：「呼□反。」「鞞」為「靴」的本字。靴子本為胡人的服飾，戰國時趙武靈王為了使國家的軍力強盛，以抵禦北方胡人的侵略，於是實行了「胡服騎射」的軍事改革，《戰國策·趙策二》：「今吾（趙武靈王）將胡服騎射以教百姓。」¹¹亦即學習胡人騎馬射箭的作戰方式，穿著胡人的服裝。由於作戰騎馬和開弓射箭時，胡人短衣、長褲、靴子的服裝較漢族的長袍和鞋履更為靈活方便，於是受到趙武靈王的喜愛，靴子便在此時開始使用。至唐代，胡風盛行，男子更以穿靴為主。後唐·馬縞《中華古今注》詳細記載：

靴者，蓋古西胡也，昔趙武靈王好胡服，常服之。其制短鞞黃皮，閑居之服。至馬周改制長鞞以殺之，加之以韁及條，得著入殿省敷奏，取便乘騎也。文武百僚咸服之。至貞觀三年，安西國進緋韋短鞞靴，詔內侍省分給諸司。至

¹¹ 本文於撰寫過程中使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全文資料庫」進行資料檢索，謹此致謝。文中凡經部典籍《禮記》，史部典籍《戰國策》、《通典》、《後漢書》、《舊唐書》、《新唐書》、《資治通鑑》等，子部典籍《朝野僉載》、《太平廣記》、《太平御覽》等，集部典籍《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等之例證，皆引自此資料庫，不另作註。



從《俗務要名林》看唐代民間的服飾文化

大曆二年，宮人錦鞞靴侍於左右。¹²

《舊唐書·輿服志》有云：

唯褶服以靴。靴，胡履也，取便於事，施於戎服。

《舊唐書·輿服志》又云：

其折上巾，烏皮六合靴，貴賤通用。

《新唐書·李白傳》載有：

帝愛其才，數宴見。白嘗侍帝，醉，使高力士脫靴，力士素貴，恥之。

由上述文獻的記載可知，戰國時，因為胡人的靴子便於騎射而被採用。至唐代，靴子除了作為戎裝之外，更在馬周的建議之下，將高統的胡靴改為短統，並且加上繩帶，以及在靴底墊上織物，於是不論是文武官員抑或宮人皆可穿著，成了貴賤通用的服裝。敦煌地區的民間男子著靴也是普遍的現象，敦煌莫高窟唐代壁畫中男子著靴頗為常見，如：第 217 窟中一個世俗男子腳上著靴且褲管塞於靴內¹³【圖三】，又《俗務要名林》中男服「靴」的文字記載，更為唐代民間男子著靴，提出了胡化的最佳明證。

關於女服「帔子」，《俗務要名林》：「上普義反。」是一

¹² 見後唐·馬綽《中華古今注》，台北：藝文印書館，1965，卷上頁 13-14。

¹³ 參竺小恩《敦煌服飾文化研究》，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1，頁 139。



種形似披肩的婦女服飾。宋·高承《事物紀原·衣裘帶服部》載：

三代無帔說，秦有披帛，以縑帛為之。漢即以羅，晉永嘉中，制絳暈帔子，開元中，令王妃以下通服之。是披帛始於秦，帔始於晉矣。今代帔有二等：霞帔非恩賜不得服，為婦人之命服。而直帔通用於民間也。唐制，士庶女子在室搭披帛，出適披帔子，以別出處之義，今仕族亦有循用者。¹⁴

由上述之記載可知，三代時，婦女尚無披巾之類的飾物。秦朝已有披帛，但是卻因苦無文獻、文物、繪畫等可資佐證，以致於難以想像此物在當時的形式。至今，只能從漢墓壁畫的婦女形象中，見到漢代的披帛（或曰披巾）是一種長方形的巾子，用羅製成，披於婦女的肩背上。雖然它與秦朝製成的原料不同，但漢與秦相去不遠，其形制改動不會太大。以後漸次流傳，不但廣行民庶間，而且還為統治者當作一種婦女服裝的裝飾品而存在，這已經失去了它原來的實用意義。晉朝所謂的「絳暈帔子」，帔子已純屬裝飾品，不似披帛的實用，在顏色、紋彩上也更華美、艷麗了一些，似與披帛不同。唐朝的帔子與披帛，不但在形制、色彩、紋飾上不同，而且在用途方面也賦予了不同的含義。唐朝女子未嫁者用披帛，而出嫁則用帔子，這是與之前各朝的不同之處。¹⁵

根據學者的考察，帔子與披帛雖有不同，界限並不是很清楚，但是兩者都與胡服具有密切的關係。戴爭認為帔子與披帛是當時受西域、天竺、波斯等國服飾的影響，是一種洋裝化的土裝。¹⁶竺

¹⁴ 見宋·高承《事物紀原》，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頁81。

¹⁵ 參周峰《中國古代服裝參考資料》，北京：燕山出版社，1988，頁397-398。

¹⁶ 參戴爭《中國古代服飾簡史》，台北：南天書局，1992，頁130-131。



小恩則認為幘子與幘帛大概源自於西亞，後被中亞佛教藝術所接受，又經西域東傳至我國。¹⁷這種胡化的幘子，唐代中原地區經常使用，傳世典籍中作「幘」或「幘子」，如：唐·張鷟《朝野僉載》卷三：「睿宗先天二年正月十五、十六夜，……一花冠、一巾幘皆萬錢，裝束一妓女皆至三百貫。」《太平廣記》卷三十一引《玄怪錄》：「俄使一小童捧箱，內有故青裙、白衫子、綠幘子，緋羅縠絹素，皆非世人之所有。」元稹〈會真詩三十韻〉：「寶釵行彩鳳，羅幘掩丹虹。」¹⁸唐代西北地區，在陝西西安韋瑱墓出土石刻等出土實物中可以看到婦女披帛的形象【圖四】¹⁹，《俗務要名林》「幘子」的記載，則明顯反映出受胡服影響的幘子，是敦煌地區民間女子日常不可缺少的服飾。

透過《俗務要名林》中男服「鞞靴」和女服「幘子」之具體闡述，可以充分體現出唐代民間服飾胡漢文化融合的特徵。胡服的採用在唐前即已開始，可是卻在唐代達到最盛，不但仕宦的朝服和常服多採用胡服，而且民間服飾也多尚胡服。其原因與唐代皇室具有胡人的血統有關，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明言：「若以女系母統言之，唐代創業及初期君主，如高祖之母為獨孤氏，太宗之母為竇氏，即紇豆陵氏，高宗之母為長孫氏，皆是胡種，而非漢族。故李唐皇室之女系母統雜有胡族血胤，世所共知。」²⁰由於皇室胡人血統的因素，在主觀的想法上，自然會提高對胡人文化的接受度。再者，也與唐代承繼的政權以及對外族採取開

¹⁷ 同註 13，頁 144。

¹⁸ 本文於撰寫過程中使用元智大學中國文學網路研究室「唐宋文史資料庫」檢索全唐詩，謹此致謝。下文凡唐詩之例證，皆引自此資料庫，不另作註。

¹⁹ 見沈從文《中國古代服飾研究》，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9，頁 255。

²⁰ 見陳寅恪《陳寅恪集：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9，頁 183。



放的政策具有密切的關係。根據向達《唐代長安與西域文明》考證：

李唐起自西陲，歷事周隋，不唯政制多襲前代之舊，一切文物亦復不間華夷，兼收並蓄。……開元、天寶之際，天下昇平，而玄宗以聲色犬馬為羈縻諸王之策，重以蕃將大盛，異族入居長安者多，於是長安胡化盛極一時。此種胡化大率為西域風之好尚：服飾、飲食、宮室、樂舞、繪畫，竟事紛泊；其極社會各方面，隱約皆有所化，好之者蓋不僅帝王及一二貴戚達官已也。²¹

據此可知，唐代承繼鮮卑族為主的北朝政權，不論是政治或是文物大多沿襲胡人的傳統而深染胡風。並且由於當時和各民族的交流頻繁，異族的使者大量來到政治、經濟和文化中心的首都長安，同時也帶來他們的文化，使得唐代的服飾、飲食、居住、藝術、社會、生活都吸收了外族的文化。凡此種種都是致使唐代兼收並蓄、胡化之風盛行的客觀因素。

唐代的胡化程度相當深，胡服熱席卷中原，正如元稹《法曲》一詩所稱：「自從胡騎起煙塵，毛毳腥膻滿城洛，女為胡婦學胡妝，伎進胡音務胡樂，……胡音胡騎與胡妝，五十年來竟紛泊。」《舊唐書·五行志》記載：「天寶初，貴族及士民好為胡服胡帽，婦人則簪步搖釵，衿袖窄小。」在在都說明了上自帝王官宦，下至士庶均崇尚胡服，成為當時一個顯著的特點。

唐代敦煌地區也呈現胡漢融合的服飾文化。其原因除了受上述大時代環境的影響之外，也因敦煌地理位置的重要性，誠如《後

²¹ 見向達《唐代長安與西域文明》，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頁42。



漢書·志二十三》〈敦煌郡〉載：「華戎所交，一都會也。」它在漢代歸入版圖並設置敦煌郡以來，是中西交通的咽喉之地，也是貿易南北兩道上的分合點，東西方文明薈萃的樞紐。²²唐代，對外往來的密切，更促使敦煌成為絲綢之路上中外貿易與文化的中心與中繼站，由於漢族與外族不同的文化在此地匯聚，於是敦煌地區民間的服飾反映出胡漢文化交融的結果。

（二）反映婦女風氣開放

中國古代相當注重禮教與男女有別，《禮記·內則第十二》載：「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又「男女不通衣裳。」於是婦女的服飾受到相當的束縛。而唐代的婦女擺脫了傳統的觀念，在服飾的穿著上大膽開放。唐代男子盛行的首服「幘頭」，出現於敦煌《俗務要名林》的女服部，此記載不但是唐代西北民間女子著男用幘頭的有力證據，也是當時社會婦女風氣開放的一種反映。

幘，《俗務要名林》：「幘音符玉反。」幘頭，是男子的首服，它是一種包頭用的黑色布帛，在東漢幅巾的基礎上演變而成。唐·杜佑《通典·嘉禮二》記載：「後漢末，王公名士以幅巾為雅。」下注：「按此則庶人及軍旅皆服之。用全幅帛（帛）而向後幘髮，謂之頭巾，俗人謂之幘頭。」它與幅巾的區別主要是在角上，一般將布帛的四角裁成帶狀，戴時將二帶繫於腦後，使其自然下垂，另外二角反曲折上，繫結於頂，故幘頭又被稱為「折上巾」。到了唐末，幘頭已完全脫離了巾帕的範圍，而純粹是成為一種帽子【圖五】。²³

²² 參劉進寶《敦煌學論述》，台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5，頁33、36。

²³ 見周汛、高春明《中華服飾五千年》，台北：邯鄲出版社，1987，頁



唐代幘頭雖然是作為男子主要的首服，但是在傳世典籍中顯示當時女子使用男子的幘頭是相當多見的現象，根據《新唐書·五行志》記載：

高宗嘗內宴，太平公主紫衫、玉帶、皂羅折上巾，具紛礪七事，歌舞於帝前。帝與武后笑曰：「女子不可為武官，何為此裝束？」

又《舊唐書·輿服志》記載：

開元初，從駕宮人騎馬者，皆著胡帽，靚妝露面，無復障蔽。士庶之家，又相倣效，帷帽之制，絕不行用。俄又露髻馳騁，或有著丈夫衣服靴衫，而尊卑內外，斯一貫矣。

由上述傳世文獻的記載可知，唐代中原的婦女已不受傳統思想的羈絆，不僅宮中的公主戴著幘頭，而且宮人與士庶皆不再使用遮蔽臉部的帷帽，甚至全身上下都模仿男子的服飾，男女服飾幾乎沒有差別。唐代婦女頭戴幘頭的普遍形象，可在繪畫中得到證明，如：盛唐畫家張萱所繪的《虢國夫人遊春圖》中有身穿圓領男裝、頭戴幘頭的婦女【圖六】²⁴。這個現象，在敦煌地區的民間服飾亦有明顯的反映，由「幘頭」羅列於《俗務要名林》的女服部中，就字書編纂現實生活中重要常用事物名稱的性質來看，顯然唐代西北地區的民間女子使用男子幘頭是一個普遍的現象。

76。

²⁴ 見上海市戲曲學校中國服裝史研究組《中國歷代服飾》，上海：學林出版社，1997，頁143。



唐代西北地區的民間女子可以戴著男子的幘頭，傳世典籍也呈現宮內與民間婦女都被社會允許穿戴男子的衣服和幘頭。這種相當普遍而流行的現象，與唐代社會的風氣具有絕對的關係。因為唐代的經濟文化得到空前的發展、中外交流頻繁、兼容並蓄、婦女地位提昇，於是促使了唐代的社會風氣較前朝各代更為開放，當然也為婦女服飾的開放提供了有利的條件。而西北地區民間的風行，除了時代風尚之外，亦或許與其所處的特殊環境密切關連，因為西北地區的女子與男子一樣善戰，所以女子亦視同男子，使得女子身穿男服和頭戴幘頭的風氣大為盛行。這種男女無別、婦女風氣開放的現象獨存於唐代，成為中國服飾文化的一大特色。

（三）反映審美觀念進步

對於事物美醜的領會與評價之審美觀念，隨著時代社會的變遷而隨之改變。《俗務要名林》女服部中有關面部妝飾與頭髮妝飾的名物，顯現唐代西北地區民間婦女十分注重外表的修飾，特別是面部的妝飾記載完整，其繁複而多樣，充分反映出審美觀念進步的服飾文化特點。以下便依據《俗務要名林》的記載，主要由面部的妝飾加以說明，以見一斑：

《俗務要名林》中記載面部妝飾的名物，主要有胡粉、烟支、胭賢（脂）、青黛、鴉□（黃）、靨子、口脂等。

胡粉，《俗務要名林》：「下府吻反。」《急就篇》：「粉，謂鉛粉及米粉，皆以傅面，取光潔也。」²⁵可見古代婦女所使用的妝粉有兩種，都是用來敷面，使皮膚得以保持光潔。一種是以

²⁵ 見漢·史游《急就篇》（四部叢刊廣編本），台北：商務印書館，1981，頁 22。



米粉，《說文·米部》：「粉，所以傅面者也，从米，分聲。」²⁶粉為米做。漢以前婦女面部的妝粉，為米粉。另一種是鉛粉，《釋名·釋首飾》：「胡粉，胡，餽也，脂和之如餽，以塗面也。」²⁷《中華古今注》：「自三代以鉛為粉。」²⁸因為它是以鉛等金屬燒化碾碎後製成，所以稱「鉛華」，也稱「鉛粉」。又因其調成糊狀的面脂，又可稱「胡粉」。它出現於夏、商、周時期，漢魏時期的婦女除了米粉之外，還用鉛粉飾容。鉛粉色澤潤白，質地細，所以深受婦女喜愛。²⁹至唐代仍然相當流行，西北地區亦是如此。

烟支，《俗務要名林》：「上音燕，下音支。」胭脂（脂），《俗務要名林》：「上烏賢反。」「烟支」可作「胭脂」，又可作「焉支」或「燕支」，它是一種紅色的顏料，也是婦女塗抹於面頰的主要化妝用品。關於它的來歷，在文獻中也有記載，晉·崔豹《古今注·草木》：「燕支，葉似薊，花似蒲公英，出西方，土人以染，名為燕支。中國人謂之紅藍，以染粉為面色，謂為燕支粉。」³⁰《太平御覽》卷七一九引《西河舊事》：「祁連山、焉支山，宜畜養。匈奴失此二山，乃歌曰：『失我祁連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婦女無顏色。』」由此可知，匈奴境內的焉支山，就是當時胭脂的真正產地。胭脂在漢初由匈奴傳入中原，影響漢族婦女妝飾，唐代風氣更加盛行，成為一種時尚，³¹唐詩中多有描寫，如：李白〈浣沙石上女〉：「青娥紅粉

²⁶ 見漢·許慎著，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台北：黎明文化公司，1989，頁336。下文凡引《說文》，皆同此版本，不另作註。

²⁷ 見漢·劉熙《釋名》（叢書集成初編本），台北：商務印書館，1939，頁75-76。下文凡引《釋名》，皆同此版本，不另作註。

²⁸ 同註12，卷中頁3。

²⁹ 參盧秀文、于倩〈敦煌壁畫中的婦女紅粉妝——妝飾文化研究之三〉，《敦煌研究》2005：6，頁49。

³⁰ 見晉·崔豹《古今注》，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0。

³¹ 同註29，頁50-51。



妝。」崔塗〈初識梅花〉：「燕脂桃頰梨花粉，共作寒梅一面妝。」等。敦煌地區的民間亦相當風行，如：敦煌民間歌辭中〈鳳歸雲〉與〈破陣子〉對於女子皆稱「紅臉」（敦煌歌辭 0002，58³²；敦煌歌辭 0013，170）、〈柳青娘〉：「故著胭脂輕輕染，淡施檀色注歌脣。」（敦煌歌辭 0019，191）正可與《俗務要名林》中「烟支」與「胭脂」的記載相互印證，反映出唐代西北民間婦女崇尚紅色胭脂的風氣。

青黛，《俗務要名林》：「下音代。」《說文·黑部》：「騰，畫眉墨也。」段注：「玉篇作黑騰者，婦人畫眉之黑物也。……黛者，騰之俗。」《釋名·釋首飾》：「黛，代也。滅眉毛去之，以此畫代其處也。」可見古代婦女畫眉，是將原來的眉毛剃去，然後以青黑色的顏料畫上以代替原來的眉毛。這種以柳條燒焦後製成的青黑色顏料所畫上的各種眉形，稱之為「黛眉」。³³應即《俗務要名林》所稱之「青黛」。唐代是中國歷史上眉式造型最豐富的時代，³⁴學者根據敦煌莫高窟壁畫、陶俑和石刻的詳細考證，就初、盛、中、晚唐各時期而言，以青黑色顏料所畫之眉毛，因顏色濃淡、寬細長短的不同，而有各種不同的眉式。³⁵就社會地位而言，盧秀文認為唐代敦煌婦女的眉妝，主要以細長粗闊眉為主，細長眉多繪於貴族婦女和菩薩、供養人，粗闊短眉多繪於

³² 「敦煌歌辭 0002，58」，代表引文出自任半塘，《敦煌歌辭總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敦煌歌辭第 0002 首，頁 58」。下文凡引敦煌民間歌辭，皆同此表示法，不另作註。

³³ 同註 23，頁 86。

³⁴ 參李芽《中國歷代妝飾》，北京：中國紡織出版社，2004，頁 79。

³⁵ 見周汛、高春明《中國歷代婦女妝飾》，上海：學林出版社，1997，頁 131，「圖表五：唐代婦女畫眉樣式的演變」。參盧秀文〈中國古代婦女眉妝與敦煌婦女眉妝——妝飾文化研究之一〉，《敦煌研究》2000：3，頁 94-95。同註 34，頁 79-80，「表 6-2：唐代女子眉式」。



仕女、勞動婦女。³⁶顯見唐代的眉妝隨著時期與階層的改變而有所變化。

鴉□，《俗務要名林》：「上烏加反。」「鴉□」應即指「鴉黃」，或稱「額黃」。根據盧秀文的研究，古代婦女的額黃主要有五種：一，染畫，以黃色的顏料塗染於額中和額兩側；二，黏貼，將剪好的各種樣式的黃色，黏貼在額頭；三，在其色不同的圓形外，描一層黃色，如花鈿四周塗黃；四，在額旁描月形黃妝；五，面靨妝上塗黃。³⁷這種妝飾在南北朝時期已經流行，如：南朝梁·簡文帝蕭綱〈戲贈麗人〉詩：「同安鬟裏撥，異作額間黃。」後周·庾信〈鏡賦〉：「靨上星稀，黃中月落。」到了唐代更為婦女所喜愛，唐詩中有大量的描寫，如：盧照鄰〈長安古意〉：「片片行雲著蟬鬢，纖纖初月上鴉黃。鴉黃粉白車中出，含嬌含態情非一。」虞世南〈應詔嘲司花女〉：「學畫鴉黃半未成，垂肩禪袖太憨生。」李商隱〈蝶〉其三：「壽陽公主嫁時妝，八字宮眉捧額黃。」等，這種鴉黃的妝飾在新疆吐魯番出土的絹畫³⁸以及敦煌莫高窟壁畫³⁹中皆有具體的樣貌可資證明。

靨子，《俗務要名林》：「上烏協反。」靨子通常用胭脂點染，也有用金箔、翠羽等物黏貼，施於面頰酒窩處。靨子的具體形狀，《事物紀原·冠冕首飾部》記載：「妝靨，婦人妝喜作粉靨，如月形，如錢樣，又或以朱若胭脂點者。」⁴⁰大致上，在盛唐以前，均作成黃豆般的兩顆圓點，如：元稹〈恨妝成〉：「滿

³⁶ 見盧秀文〈中國古代婦女眉妝與敦煌婦女眉妝——妝飾文化研究之一〉，《敦煌研究》2000：3，頁95。

³⁷ 參盧秀文〈敦煌壁畫中的婦女飾黃妝——妝飾文化研究之七〉，《唐史論叢》2009，頁335-336。

³⁸ 同註23，頁86-87。

³⁹ 同註37，頁335-338。

⁴⁰ 同註14，頁78。



頭行小梳，當面施圓靨。」新疆吐魯番出土的女俑便是呈現這種妝式【圖七】。盛唐以後，靨子的範圍逐漸加大，有的形如錢幣。晚唐五代，靨子的妝飾更加繁複，有圓點花卉形【圖八】，甚至有將花紋貼得滿臉都是，⁴¹敦煌民間歌辭〈天仙子〉：「犀玉滿頭花滿面。」（敦煌歌辭 0005，121）就是這種妝飾的反映。

口脂，《俗務要名林》：「下諸夷反。」是塗抹在嘴唇上的化妝用品。漢代文獻中已有「唇脂」的明確記載，《釋名·釋首飾》：「唇脂，以丹作之，象脣赤也。」可見當時婦女用以塗抹嘴唇的化妝用品，稱為「唇脂」，它的主要成份是丹，丹是一種紅色的礦物質顏料，也稱硃砂。⁴²唐代將「唇脂」稱之為「口脂」，而且物體的形態不一：一，脫離早期液體形態，呈現固體形態者，如：《太平廣記》卷第四百八十八引《鶯鶯傳》：「捧覽來問，撫愛過深。兒女之情，悲喜交集。兼惠花勝一合，口脂五寸，致耀首膏唇之飾。雖荷殊恩，誰復為容，睹物增懷，但積悲嘆耳。」由「口脂五寸」，可看出當時的口脂，有了一定的形狀，是一種管狀的物體，和現代的口紅基本相近。⁴³二，仍然保留早期液體形態者，如：白居易〈時世妝〉：「烏膏注脣脣似泥，雙眉畫作八字低。」以及敦煌民間歌謠〈破陣子〉：「香檀枉注歌脣。」（敦煌歌辭 0013，170）、〈柳青娘〉：「故著胭脂輕輕染，淡施檀色注歌脣。」（敦煌歌辭 0019，191）由「注」的方式，可推知其口脂當屬液態。同時，就口脂的顏色來看，由「烏膏」與「檀色」，可看出當時婦女除了偏愛大紅色之外，也喜愛黑色與淺紅色。此外，段文杰考察莫高窟壁畫女性的唇部化妝，認為唐代婦女點口脂，也是花樣最多的，「以朱紅點染嘴唇，形式各不

⁴¹ 參周汛、高春明《中國歷代婦女妝飾》，上海：學林出版社，1997，頁 134。

⁴² 同註 41，頁 134-135。

⁴³ 同註 41，頁 135。



一樣，有所謂石榴嬌、大紅春、小紅春、露珠兒……等名目。」⁴⁴顯見當時敦煌地區婦女崇美的心態與唇部化妝風氣的熾熱。雖然《俗務要名林》中並未記載口脂化妝的各種名目，但由「口脂」列入此習用字書中，便可瞭解口脂為民間化妝的常用物品以及民間重視它的程度。

由《俗務要名林》的記載，並透過敦煌民間歌謠與壁畫的印證可知，唐代西北地區民間婦女面部的妝飾，從可變嬌為妍的化妝品胡粉、烟支（胭脂）、青黛、口脂，到相當具有唐代特色的面部花紋鴉黃、靨子，西北民間都已全備，不僅如此，其形式名目花樣眾多。可見不只是唐代傳世典籍所呈現上層社會婦女的面妝具有歷史上的盛況，在西北民間的婦女亦相當重視面部修飾的審美，而且並不亞於上層社會的婦女。顯然唐代社會的安定和經濟的繁榮等一切盛世的景象與豐裕的物質條件，在一定程度上都為當時婦女審美觀的發展創造了很好的條件，這無疑都促使婦女的審美觀念更加流行，妝飾文化有了更新的發展，並達到了中國古代妝飾史上富麗與雍容的頂峰。⁴⁵在國力如此強盛的時代背景下，西北地區的經濟亦是一片欣欣向榮的繁榮景象，《資治通鑑·唐紀三十二》〈玄宗天寶十二載〉記載：「是時中國盛強，自安遠門西盡唐境萬二千里，閭閻相望，桑麻翳野，天下稱富庶者無如隴右。」可見西北民間審美觀念的進步，不但積淀一定的社會內容，而且也蘊含時代的精神特色。

⁴⁴ 見段文杰〈莫高窟唐代藝術中的服飾〉，閻文儒、陳玉龍編《向達先生紀念論文集》，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頁237。

⁴⁵ 同註34，頁74。



(四) 反映衣料品種多樣

衣料是服飾文化的重要物質基礎。唐代西北地區民間的衣料品種之繁多，由《俗務要名林》中即可窺見一斑，其中又以絲織物的種類最為多樣，茲擇要說明於下：

綾，《俗務要名林》：「力競反。」《說文·糸部》：「東齊謂布帛之細者曰綾，從糸菱聲。」《釋名·釋采帛》：「綾，凌也，其文望之如冰凌之理也。」《玉篇·糸部》：「綾，文繒。」⁴⁶綾是一種斜紋提花絲織物。在《俗務要名林》中除了「綾」，還有小綾「紋」，以及「獨窠」、「雙柎」、「龜甲」、「雀眼」、「填心」等五種綾的名目。

錦，《俗務要名林》：「居飲反。」《說文·金部》：「錦，襄色織文也，從帛金聲。」《釋名·釋采帛》：「錦，金也。作之用功重，其價如金，故其製字帛與金也。」《急就篇》：「錦，織綵為文也。」⁴⁷錦是一種多彩提花的絲織物。在《俗務要名林》中除了「錦」之外，亦記載有「波斯」、「臥鹿」、「鴨子」、「對鳳」等四種錦的名目。

纈，《俗務要名林》：「胡結反。」《玉篇·糸部》：「纈，綵纈。」唐·慧琳《一切經音義》：「纈，謂以絲縛繒染之，解絲成文曰纈也。」(CBETA, T54, no.2128, p.623, c11)⁴⁸纈，是

⁴⁶ 見梁·顧野王《玉篇》，台北：國立中央圖書館發行，1982，頁383。下文凡引《玉篇》，不另作註。

⁴⁷ 同註25，頁15。

⁴⁸ 本文於撰寫過程中使用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 電子佛典」檢索資料，謹此致謝。引文出處代表《大正新修大藏經》(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3)的冊數、經號、頁數、欄數、行數，如：CBETA, T54, no.2128, p.623, c11, 表示此段引文出自《大正藏》第54冊，第2128



一種有花紋的絲織品。織物上的印染花紋，是鏤空板印染技術下的產品。它和過去印染繪的不同之處，是將畫有紋樣的木板雕空，成為凹形。這種花板多製成大塊面的，操作時將花板覆蓋在織物面上，然後用筆刷蘸以顏料，塗刷在鏤空之處，揭起花板，紋樣就留在織物上了。這種方法的優點是操作方便，產量也較以往為高，還可以按花紋的不同色彩雕刻數塊花板，分層印刷，從單色花紋變為彩色花紋。隋唐婦女對纈產品特別青睞，多用作披巾、衣裙，尤以夏服最為常見。因為夏服往往用輕薄的紗羅來製作，製成單層，在上面印繪花紋，比施以彩繡更為輕盈。⁴⁹

《俗務要名林》中的絲織物，尚有「羅」、「孔雀」、「瓜子許春」等羅的名目，以及「綵」、「繒」、「綺」、「縠」、「絹」等。除了絲織物之外，還有「氎」、「氍」、「絨」、「紬」、「緞」、「紕」、「綿」、「絮」、「布」、「筒布」、「高機布」、「土布」、「板布」、「紵布」、「葛」、「蕉布」等各種棉、麻、毛衣料的名目，衣料品種相當多樣，而且配合 S.617《俗務要名林》「養蠶及機杼部」中養蠶與紡織工具等名物，以及「女工部」中女子從事紡織、加工和縫紉等細目（「養蠶及機杼部」和「女工部」，詳見【圖九】），可突顯出當時西北民間衣料的織造確實是相當進步的。再者，隨著近年來先後在新疆吐魯番及甘肅敦煌等地，發現了大量絲織品實物和其他衣料，⁵⁰充分證實當時的衣料品種與花色紋樣豐富，染織技術精湛，這為《俗務要名林》的記載做了最佳的佐證。

唐代的衣料，無論是在織造技術或是圖案紋樣上，都有新的、

經，第 623 頁，第三欄的第 11 行。

⁴⁹ 參周汛、高春明《中國古代服飾大觀》，重慶：重慶出版社，1995，頁 475-477。

⁵⁰ 參李肖冰《中國西域民族服飾研究》，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頁 203-209。



重大的變化，其品種之豐富，更達到了前所未有的水準。傳世典籍所記載的衣料，有布、絹、縵、紗、綾、羅、錦、綺等多種，僅綾、錦兩種，就有十多種名目。⁵¹《新唐書·食貨志一》載：「唐制：……丁隨鄉所出，歲輸絹二匹，綾、縵二丈，布加五之一，綿三兩，麻三斤，非蠶鄉則輸銀十四兩，謂之調。」此記載一方面說明唐代租庸調賦稅制度中的「調」，規定丁男必須依據各地出產的狀況，交納絹、綾、縵、綿、麻等給政府，從另一方面也反映出這些衣料為當時各地主要的產物。又唐詩中有不少的描述，如：祖詠〈田家即事〉一詩有云：「稼穡豈云倦，桑麻今正繁。」白居易〈紅線毯〉：「紅線毯，擇繭繰絲清水煮。揀絲練線紅藍染，染為紅線紅於藍。織作披香殿上毯，披香殿廣十丈餘。……一丈毯，千兩絲。地不知寒人要暖，少奪人衣作地衣。」可見當時這些衣料的普遍與紡織加工的細緻。而當中原的衣料與紡織技術經由絲綢之路源源不斷的西傳時，當然也傳至中外貿易往來頻繁、地處絲綢之路的重鎮——敦煌，也因此使得敦煌地區呈現衣料品類紛呈的服飾文化特色。

四、結語

傳世典籍的記載，所呈現的多是上層社會的服飾，對於廣大民眾服飾的實際狀況則幾乎毫無所及。而敦煌寫本字書《俗務要名林》，除了是教育和語言方面的寶貴資料之外，也是真正能夠反映唐代民間，特別是敦煌地區民間的服飾文化之絕佳資料。

由《俗務要名林》中所保存有關服飾的資料，使我們在千載之後，得以窺見唐代民間服飾文化的梗概。唐代敦煌地區民間的服飾，不但繼承中國固有的傳統服飾，又能對外族的服飾採取廣

⁵¹ 同註 24，頁 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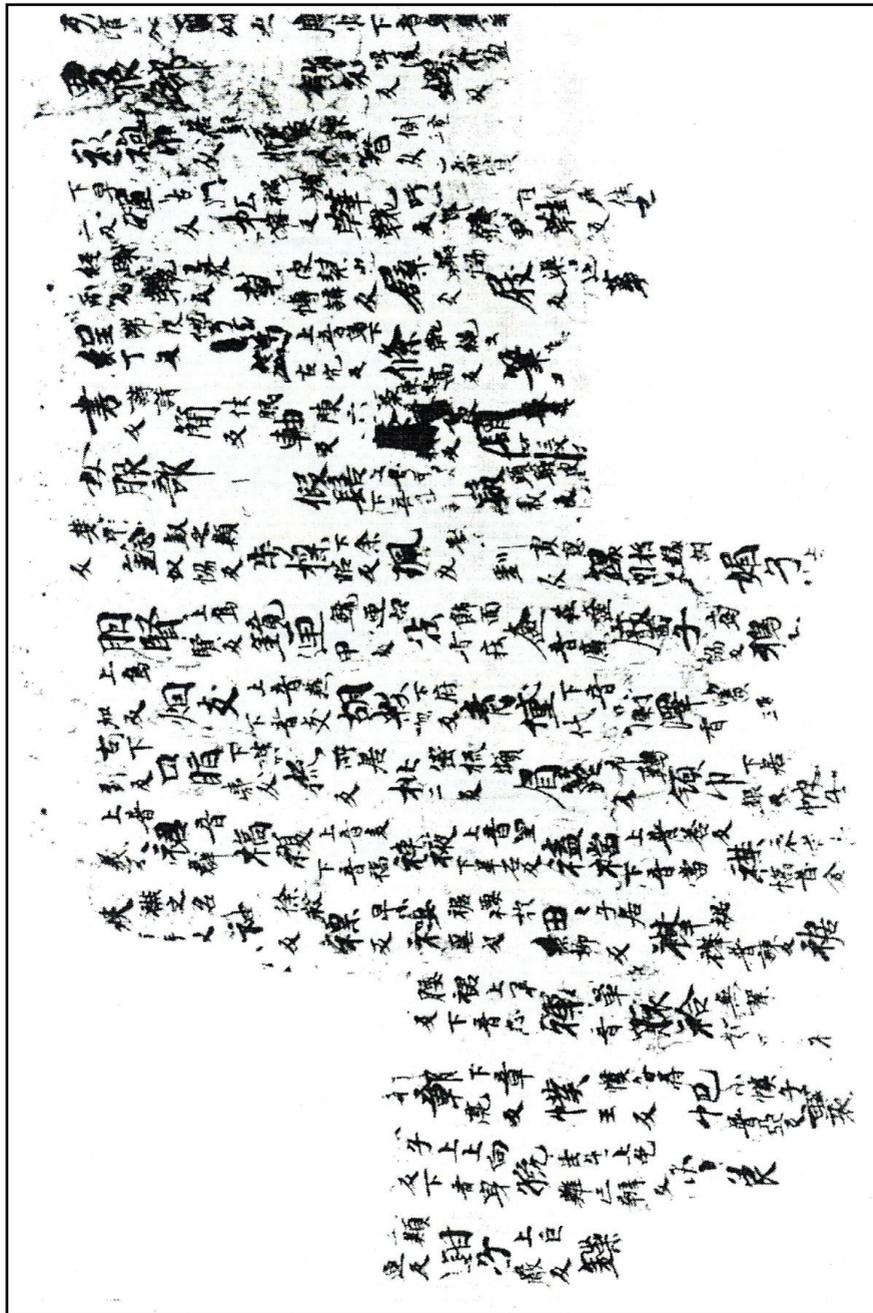


收博採的態度，尤其是男服「鞞靴」和女服「帔子」，充分呈現出唐代西北地區胡漢交融的服飾文化。其次，女著男幘頭的風氣，一則展現了當時民間婦女風氣的開放，一則反映了西北地區的女子，因與男子一樣善戰而被視同男子。至於面部妝飾所使用的胡粉、烟支（胭脂）、青黛、鴉黃、靨子、口脂等化妝品及紋飾的名目花樣眾多，顯現了民間審美觀念進步與妝飾文化流行的崇美風氣。此外，衣料種類的豐富多樣而進步，以及手工和織造技術的精良，都為當時民間的服飾文化提供了堅實的物質基礎。

唐代敦煌地區民間的服飾之所以可以呈現一派生機，主要是由於唐代是中國歷史上的鼎盛時期，亦是中國文化史上的輝煌時期，此時經濟發達、文教昌盛、中外交流十分活躍。敦煌在此大時代環境的影響下，再加以其位於中西交通的咽喉之地，是絲綢之路的重鎮、華戎匯聚的都會與東西方貿易的中心。在這樣的時空背景下，使得敦煌地區民間的服飾處處反映出兼容並蓄、突破傳統、大膽追求與繁複多變化的服飾文化面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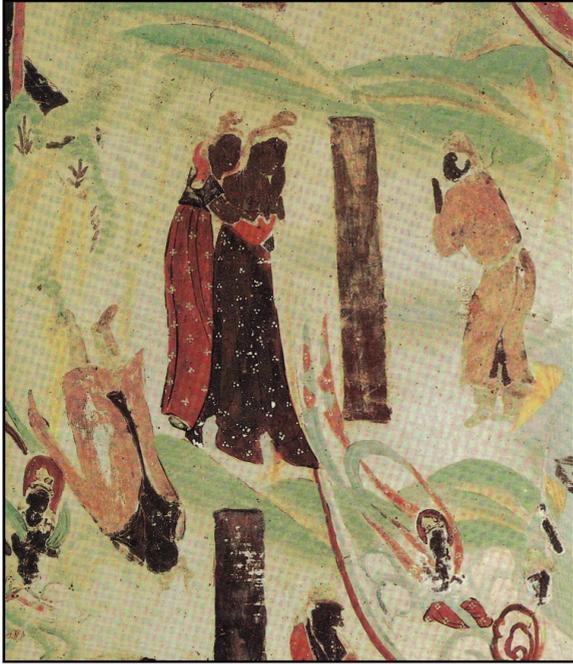
因此，本文進行《俗務要名林》中有關服飾詞彙的研究，從而呈現了唐代民間服飾的真實面貌，展現了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結合的服飾文化特色。藉此，不但彌補了傳世典籍對於民間服飾記載的不足，而且在中國服飾文化史上也具有補白的重要作用與價值。





圖一 P.5001 《俗務要名林》「男服部」與「女服部」





圖三 男子腳上著靴（第217窟）

摘自：林保堯《敦煌藝術圖典》，台北：藝術家出版社，2005，頁320。

圖四 披帛婦女（左：陝西乾縣永泰公主墓石刻；中：陝西西安韋頊墓出土石刻；右：西安開元四年墓出土石刻墓門裝飾畫）

摘自：沈從文《中國古代服飾研究》，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9，頁255。





圖五 幞頭（根據傳世繪畫及出土陶俑復原繪製）

摘自：中國華文教育網（http://big5.hwjyw.com/zhwh/ctwh/zgfs/ld/200705/t20070521_1107.shtml）

圖六 頭戴幞頭的婦女（張萱《虢國夫人遊春圖》局部）

摘自：上海市戲曲學校中國服裝史研究組《中國歷代服飾》，上海：學林出版社，1997，頁143。





圖七 兩顆圓點形的靨子（新疆吐魯番阿斯塔那唐墓出土泥頭木身俑）

摘自：周汛、高春明《中國歷代婦女妝飾》，上海：學林出版社，1997，頁 139。



圖八 圓點花卉形的靨子（陝西西安唐墓出土唐三彩俑）

摘自：周汛、高春明《中國歷代婦女妝飾》，上海：學林出版社，1997，頁 139。



